

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XZ-2020-YY-XMZB-0430)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岳阳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8644万元，招标人为湖南东洞庭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为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具体详见各标段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蓄水湖、三岔湖退养还湖工程（第一标段）；

(002)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采桑湖退养还湖工程（第二标段）；

(003)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湿地恢复工程（第三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蓄水湖、三岔湖退养还湖工程（第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附件；

(002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采桑湖退养还湖工程（第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附件；

(003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湿地恢复工程（第三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0年07月03日 09时00分到2020年07月09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各投标人自行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yueyang.gov.cn/>）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图纸等相关资料，网上下载的招标文件与书面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07月23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民兴路与狮子山南路交叉口西南角丘山大厦）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07月23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民兴路与狮子山南路交叉口西南角丘山大厦）开标室

七、其他

详见公告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岳阳市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电话：0730-8880485。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东洞庭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地 址：岳阳市洞庭大道

联 系 人：涂先生

电 话：1507307577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五楼

联 系 人：陈炎

电 话：0730-8213568

电子邮件：0730-8213568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已由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湘发改农【2018】865号文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中央预算内资金，招标人（项目业主）为湖南东洞庭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

2.2 建设地点：湖南东洞庭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3

建设规模：本项目为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具体详见各标段工程量清单。

2.4 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及相应计划工期：

第一标段为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蓄水湖、三岔湖退养还湖生态恢复工程，主要内容有清淤疏浚工程、岸线整治、湿地植被种植、巡湖栈道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金额约为690万元，计划工期3个月。

第二标段为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采桑湖退养还湖工程，主要内容有外来物种清理、塘梗及渔业设施清除、清淤疏浚工程、湿地植被种植、宣传标牌、公共厕所、巡护栈道、巡湖道路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金额约为909万元，计划工期3个月。



第三标段为湖南东洞庭湖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湿地恢复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外来物种清理、清淤疏浚工程、湿地植被种植、生境岛土方开挖回填、进场道路、杨树砍伐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金额约为664万元，计划工期3个月。

注：投标单位只允许参与其中一个标段的投标，重复投标无效。

2.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2.6 保修要求：建设部2000年279号令要求保修。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企业没有处于被有权机关吊销营业执照、吊销资质、责令停业、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以及财产被接管或冻结和进入破产程序等状况；

3.3

本项目对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作资格要求，要求企业承担过1项类似工程：

投标人近三年（投标截止时间前36个月）

承担过的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第一标段340万元、第二标段450万元、第三标段30万元的生态修复工程或工程内容中包含生态修复施工业绩（业绩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备案表（经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签字确认）或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以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或竣工验收证明上建设单位签



字的时间为准。并可以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湖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核实，提供网上查询截图和网址为准；

3.4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或者水利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注册单位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拟任项目负责人没有处于被有权机关吊销注册执业资格、停止执业、收回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取消投标资格等状况；

3.5 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环境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

3.6

拟任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本项目规定为：项目负责人1人、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施工员1人、安全员1人、质量员1人；施工项目部岗位人员必须是本企业在职人员，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上岗证注明了单位名称的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其中安全员须提供专职安全员岗位证及安全员C类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关键岗位人员需提供无在建工程证明，省外企业关键岗位人员如持有外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岗位资格证书，其证书应能通过互联网查询真伪，或提供由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出具的证书真实性证明。省外企业提供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无在建工程证明材料（以网上查询为准）；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3.8 拟任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等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须提供加盖社保公章的近6个月（2020年1月-2020年6月）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3.9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10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企业名单（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的或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名单的，在惩戒期内不能参与投标；

3.11本工程不接受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中明确限制了投标人投标资格期限、且在限制投标人投标期限的企业参加投标；不接受投标人或投标人法人代表、拟派项目负责人自开标之日前（含开标之日）近36个月内在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判决书中有行贿犯罪记录档案的企业参加投标；同时，不接受近36个月内（含开标之日）有发生过被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生态环保主管部门通报的骗取中标、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问题的企业参加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澄清答疑发布

4.1具有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有意参加的，请于2020年7月3日至2020年7月9日17时00分前登录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yueyang.gov.cn>），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各投标人须在该时间段内按照相关要求完成本项目的网上投标确认。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人民币500元/本，只支持网银支付。本项目只有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yueyang.gov.cn>）网上报名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才有资格生成保证金子账号，缴纳保证金。

4.3澄清答疑采用网上发布方式。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的澄清答



疑均采用网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通过网络下载的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与书面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4投标人应及时关注网上相关招标信息，如有遗漏（包括但不限于文件未下载或下载不完整）所造成的投标失败或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5、投标文件递交

5.1

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并适应电子招投标系统的要求，确保本项目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在电子招投标系统试运行阶段，现采用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同步方式组织开评标工作。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0年7月23日9时00分。

5.2

投标人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yueyang.gov.cn/>）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岳阳版）》，参照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中“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操作手册”使用电子标书编制软件制作“YYTF”格式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2020年7月23日9时00分-2020年7月23日9时30分）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络平台进行解密（投标人使用CA登录会员端，在“开标签到解密”中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操作）。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不参与投标竞争。

5.3

请投标人仅限指派一位授权委托代理人（是否为项目负责人不做要求）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完成后自行离场。纸质投标文件相关要求



如下：

①投标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应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签字并密封。

②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完全一致，制作数量要求为一份。

③递交纸质投标文件的同时，单独提交一份授权委托书，递交地址：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民兴路与狮子山南路交叉口西南角丘山大厦)一楼大门前。

5.4

如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要求全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5.5

开标时要求提交的证件原件应全部扫描进入电子投标文件（相关证件扫描内容必须清晰可识别），不要求现场递交证书原件。

6、投标保证金账户

6.1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第一标段：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120000.00)、第二标段：人民币壹拾柒万元整(¥170000.00)、第三标段：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120000.00)。

6.2

缴纳时间：2020年7月22日12：00止，以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支付系统为准。逾期到账视为无效投标。

6.3 缴纳方式：货币方式缴纳和电子保函。

(1) 货币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必须是从投标人单位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



账、电汇、银行汇票或网银转账的方式一次性按时、准确、足额转入投标保证金生成的子账号中。招标人不接受以现金或单位结算通卡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开户名称：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投标人在网上可自行选择保证金专户银行账户

银行账户：投标人随机获取对应本项目（标段）投标保证金子账号（具有投标资格有意参加投标的，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下载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后，须在2020年7月3日至 2020年7月9日17时00分前获取该子账号）

①投标人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yueyang.gov.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登入”（首次登入需注册,完成注册并绑定投标人CA等相关手续后进入交易系统），投标人选择对应项目进行投标操作，生成对应本项目（标段）的投标保证金子账号。该账号为投标人缴纳本项目（标段）投标保证金的唯一账号，请注意保密。（投标人必须办理湖南CA数字证书才能完成登入及后续操作）

②投标人在提交保证金时，应按照随机获取的保证金子账号信息准确填写银行账单（投标保证金只能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户转出），投标人可通过登入系统查询保证金到账及退还情况。

（2）电子保函：

①投标保证金采用保证保险方式的，由保险公司开具投标保证保险的采用电子保险保单形式，投标人应登录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线上办理投保手续；

②投标人可通过银行一般户、支付宝、微信等支付方式支付保费，完成投



标保证金提交；

③工程建设投标保证金投保人操作流程详见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

④使用电子保函的，需在2020年7月3日至2020年7月9日17时00分前选定电子保函作为保证方式。

6.4 CA数字证书办理

湖南省数字认证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民兴路与狮子山南路交叉口）庙坡碧玉湾（南门）43号门面，电话：0730-8181828。

7、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定标。资格审查方式为开标后资格审查。入围方式为合格入围法。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9、行政监督

招标项目招标投标监督机构为岳阳市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电话：0730-8880485。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湖南东洞庭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地址：岳阳市洞庭大道

联系人：涂先生

电话：15073075777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730-8213568

